

中國人壽中央公積金
（“公積金計劃”）

致參與僱主及成員通告

這是一份重要的通告。如你對本通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專業財務意見。

親愛的僱主及成員

感謝閣下一直以來對中國人壽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的支持。現致函通知閣下關於公積金計劃的信託契約及銷售刊物的修訂。

1. 公積金計劃運作及各方資訊的雜項變更

公積金計劃運作變更

1.1. 目前，公積金計劃的信託契約中關於成員利益在甚麼情況下可能被沒收到公積金計劃以及利益被沒收後的處理（即信託契約的第 18 條）比較廣泛。我們經考慮香港退休基金市場的慣例後，將修訂信託契約第 18 條的內容，於 2025 年 4 月 7 日生效，以明確指出：

(a) 只有在兩種情況下成員利益會被沒收到公積金計劃，即 (i) 受託人在考慮註冊醫生或註冊中醫的證明後，合理地認為受影響的成員是或已成為心智不健全或無能力處理其自身事務；或 (ii) 成員被裁定破產，或成員轉讓、抵押、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權利、權益或利益或意圖或聲稱會作出以上行爲；及

(b) 只有根據法律可以被沒收的利益才受第 18 條的約束。

1.2. 受託人會以其認為合適的方式，將已沒收的利益應用於受影響的成員、受影響的成員的任何指定受益人，及/或在經濟上依賴於受影響的成員的任何人身上使其受惠。

受託人及核數師的資料更新

1.3. 我們亦藉此修訂公積金計劃的銷售刊物，以更新受託人資料，即受託人(從 2024 年 10 月 2 日起)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 13 類受規管活動（為相關集體投資計劃提供存管服務）的牌照，以及公積金計劃的核數師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更改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

對僱主及成員的影響

1.4. 我們認為上述變更將不會對參與公積金計劃的僱主及成員有任何不利的影響。有關上述修訂的費用及支出，由公積金計劃的受託人負責。

2. 抵銷安排

概要

- 2.1. 目前，僱主可根據《僱傭條例》向公積金計劃下的參與計劃的僱主供款而產生的既有利益（「僱主供款部分既有權益」）抵銷須向僱員支付的法定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職業退休計劃抵銷安排」）。
- 2.2. 由 2025 年 5 月 1 日（「轉制日」）起，職業退休計劃抵銷安排將作出以下更改（「更改」）。更改將適用於獲強積金豁免的職業退休計劃。

(a) **剔除款項**（根據以下公式計算）：僱主不可使用剔除款項對沖僱員轉制日起（包括轉制日）服務年資的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轉制後部分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儘管如此，僱主可繼續使用剔除款項對沖僱員轉制日前服務年資的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轉制前部分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

(b) **利益餘額**（即僱主供款部分既有權益扣除剔除款項）：僱主可繼續使用利益餘額對沖僱員轉制前部分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及轉制後部分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

- 2.3. 「剔除款項」按以下公式計算：

$$\text{剔除款項} = \frac{\text{僱員在終止僱傭合約前 12 個月的平均有關入息}}{\text{（有關入息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的每月最高有關入息水平為限）}} \times \frac{\text{在 2000 年 12 月 1 日或之後，享有參與計劃的服務年數}}{\text{}} \times 5\% \times 12$$

更改的影響

- 2.4. 更改的影響概述如下：

(a) 對於在轉制日前入職，並在轉制日或之後終止受僱的僱員：

- (i) 對於僱員在轉制日前的服務年資：僱主可使用剔除款項和利益餘額（如有）來抵銷轉制前部分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以及
- (ii) 對於僱員自轉制日起（包括轉制日）的服務年資：僱主可使用利益餘額（如有）來抵銷轉制後部分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但是，僱主不可使用剔除款項來抵消轉制後部分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

(b) 對於在轉制日當日或之後入職的僱員：僱主可使用利益餘額抵銷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但不可使用剔除款項抵銷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

- 2.5. 有關更改的詳細資料及示例，請瀏覽勞工處的主題網頁 (<https://www.op.labour.gov.hk/en/index.html>)。

2.6. 「要求退回長期服務金/遣散費通知書」表格將更新以反映上述變更。更新後的表格將可於 2025 年 5 月 1 日起從我們的網站(www.chinalife.com.hk)下載。

信託契約將以第七份更改契約納入上述修訂及最新的公積金計劃的銷售刊物將透過第一份附錄進行修訂，以反映上述修訂。公積金計劃的銷售刊物及其附錄一將自本通知日期起於九龍紅磡紅鸞道 18 號 One HarbourGate 中國人壽中心 A 座 8 樓 801 室供查閱，亦可透過我們的網頁 www.chinalife.com.hk 免費下載。如對上述事宜有任何疑問，請致電熱線 (852) 3999 5555 與我們聯絡。

中國人壽信託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7 日

本函為電腦編印文件，毋須簽署。